联合国 S/2024/896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12 December 2024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安全理事会第 2231(2015)号决议执行情况

秘书长的第十八次报告

一. 导言

1. 自我上次报告以来，围绕《联合全面行动计划》的区域环境进一步恶化，突出表明亟需和平解决伊朗核问题。美利坚合众国没有重返行动计划，也没有解除或放弃该国在 2018 年 5 月 8 日退出该计划后重新实施的单方面制裁。美国也没有延长与伊朗伊斯兰共和国进行石油贸易的相关豁免。美国退出该计划之后，伊朗伊斯兰共和国自 2019 年 5 月起逐步背离该国的核相关承诺，至今尚未扭转任何此类步骤。随着第 2231(2015)号决议的执行进入最后一年，我敦促《联合全面行动计划》的参与方和美国继续致力于外交解决方案，以恢复该计划的各项目标，我呼吁该计划参与方和美国优先考虑多边主义和外交，正是这些原则使各方能够在 2015 年达成共识。正如我多年来一再强调的那样，合作与外交是实现持久和平与安全的唯一途径。

2. 国际原子能机构在其最近的报告[1] 中重申，其与《联合全面行动计划》有关的核查和监测活动“因伊朗停止履行其根据该计划作出的核相关承诺而受到严重影响”，原子能机构已无法连续知悉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核计划的许多方面。此外，原子能机构指出，自 2021 年 2 月以来一直未能核实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的浓缩铀总储存量，但估计截至 2024 年 10 月 26 日，浓缩铀总储存量已超过《联合全面行动计划》规定的 202.8 千克限值，达到 6 604.4 千克，其中包括 866.4 千克浓缩到 20%的铀-235 和 184.3 千克浓缩到 60%的铀-235。原子能机构还报告了其 2024 年 11 月 14 日与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举行高级别会议的情况，会议期间提出了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丰度不超过 60%的铀-235 储存量不再进一步扩大的可能性。然而，这些讨论将需要继续磋商，以确定原子能机构确认执行这一安排所需的技术核查措施。

[1] 见原子能机构 2024 年 11 月 19 日的报告。

请回收

3. 法国、德国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的常驻代表在 2024 年 11 月 27 日给我的信(S/2024/862)中，对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的铀浓缩水平和积累数量表示关切，指出“伊朗目前的浓缩铀总体库存超过了该国在《联合全面行动计划》中所承诺上限的 32 倍”。他们强调，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已安装的离心机能力也“大大超过《联合全面行动计划》规定的限度”，并且，伊朗仍然“持续和几乎完全不遵守”该国根据计划所作的承诺。尽管存在这些关切，法国、德国和联合王国的常驻代表重申，他们的国家致力于通过外交途径解决伊朗核问题，特别是考虑到第 2231 (2015)号决议即将于 2025 年 10 月到期。

4.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常驻代表在 2024 年 12 月 2 日给我的信(S/2024/874)中重申，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为减少其核承诺而采取的步骤是“补救性的，完全符合其合法权利”，是对美国退出该计划的“直接且合理的应对”。他还说，“欧洲三国一再恶劣地不履行《联合全面行动计划》附件五第 20 段规定的义务”。他补充说，最近，欧洲三国延长了对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的制裁或施加了新制裁，再次未能履行与过渡日相关的解除制裁承诺。尽管如此，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常驻代表重申，该国“坚定不移地致力于”外交解决。

5. 俄罗斯联邦常驻代表在 2024 年 12 月 3 日给安全理事会主席和我的信(S/2024/878)中，对法国、德国和联合王国常驻代表的上述信函表示遗憾，称其为“误导安全理事会的又一次企图”。他认为，这显示了上述国家“公然无视因美国退出该计划而激发的……当前局势的根本原因”并试图将难以执行《联合全面行动计划》的责任转嫁给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他强调，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仍然是国际原子能机构核查得最彻底和最严密的成员国。他重申，俄罗斯联邦坚定不移地致力于该计划和全面执行第2231(2015)号决议，他促请会员国注重建设性进展，以防止中东局势进一步升级。

6. 本报告评估了自 2024 年 6 月 19 日发布我的第十七次报告(S/2024/471)以来第 2231(2015)号决议的执行情况。与以往报告一样，本报告的重点是决议附件 B 第 2 段所载与核转让及核活动有关的其余限制性措施。

二. 核相关规定的执行情况

7. 自 2024 年 6 月 19 日以来，没有通过采购渠道向安全理事会提交关于参与或允许开展第 2231 (2015)号决议附件 B 第 2 段所述活动的新提案，安理会也没有核准过此类提案。第 2231(2015)号决议附件 B 第 2 段规定，某些符合《联合全面行动计划》的核相关活动不需要核准，但需要通知安理会或者同时通知安理会和联合委员会。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安理会收到根据该规定发出的 4 份新通知。

三. 秘书处向安全理事会及其执行第 2231(2015)号决议协调人提供的支助

8. 秘书处继续与执行第 2231(2015)号决议协调人密切合作，支持安全理事会的工作。秘书处还继续就所有与采购渠道有关的事项与联合委员会采购问题工作组联络。此外，秘书处还为即将上任的安理会成员举办了上岗情况介绍，以协助他们开展执行第 2231(2015)号决议的工作。